

內政部 106年

宣導裝設 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兒童繪圖比賽

徵件開始!!

- 一、**徵集對象** 全國公私立國小學生，分低年組、中年級、高年級組
- 二、**創作主題** 以居家安裝住宅用火災警報器為主題自由發揮
- 三、**作品規格** 作品規格一律以八開（39cm X 27cm）規格之圖畫紙作畫，繪畫表現形式可以水彩、蠟筆、版畫、水墨、彩色筆及漫畫等各式繪畫材料表現，並得輔以文字說明，但請勿使用電腦合成方式作畫
且於圖畫正面禁止留有可供辨識身分之文字或圖樣，不需裱框，每件作品作者以一人為限，每人限參賽乙幅作品
- 四、**收件時間** 即日起至106年10月13日（星期五）為原則，送（寄）各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消防局收件
- 五、**評分標準** 由各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消防局成立3人以上之評選委員會，依下列標準進行評分：專題性30%、創意性25%、教育性25%、技巧表現20%
- 六、**獎勵辦法** 由各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消防局評選送內政部消防署，透過網路平台人氣調查人氣最高之前100份作品，經內政部消防署評審委員會自作品中選出特優5名、優等10名及佳作85名
特優 頒發獎金新台幣3,000元、獎狀1幀及紀念品1份
優等 頒發獎金新台幣2,000元、獎狀1幀及紀念品1份
佳作 頒發獎狀1幀及紀念品1份

詳細辦法詳見內政部消防署官網 <http://www.nfa.gov.tw/main/index.aspx>



內政部消防署 廣告